

2026 年
东莞市茶山镇政务服务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茶山镇政务服务中心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市茶山镇政务服务中心 概况

一、主要职责

茶山镇政务服务中心是市核定的镇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副科级。旨在为推动全镇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的政务服务环境，帮助残障人士恢复和发展参与社会、回归社会的能力，减轻家庭及社会的负担。办公地点设在茶山镇茶山南路8号和茶山镇健康路15号（茶山敬老院内1号楼），目前办公室分为五个团队，分别是综合组、政务组、康就组、后勤组及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专班。

政务服务中心主要任务是：负责有关政务服务改革事项；承担政务服务办事大厅及网上办事大厅镇街办事站的具体综合管理等工作；负责进驻办事大厅窗口及人员的日常管理；指导村（社区）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及开展相关工作；开展残疾人求职登记、劳动能力评估、失业登记、就业咨询、职业培训、职业介绍；组织实施残疾人按比例就业，统计掌握各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的人数和比例，收缴和管理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向用人单位推荐、介绍符合就业条件的残疾人，为残疾人就业提供服务；承办上级交派的其他任务。

具体职责包括：

（一）管理协调工作。政务服务中心负责各进驻单位及

窗口人员与服务对象之间的协调工作，以及对进驻办事大厅单位及人员的日常管理工作，以进一步提高办事效率。

（二）业务督查督办工作。政务服务中心不定时对各业务窗口的工作情况、服务态度等进行监察、督导及受理服务对象投诉工作，并做好记录。

（三）负责政务服务中心综合窗口业务办理及导办服务工作。

（四）负责统筹全镇各单位、村（社区）服务事项的梳理和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管理和更新。

（五）负责指导各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办事大厅的建设及开展相关工作。

（六）负责有关政务服务改革事项，推动全镇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七）负责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提供日间照料、康复功能训练、庇护性就业、心理咨询与疏导等服务。

（八）负责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处理工作。

（九）后勤保障工作。负责整个政务服务中心后勤管理工作，包括中心饭堂、安保、环境卫生、会议室、网络监控等的管理维护工作。

（十）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东莞市茶山镇政务服务中心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中心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茶山镇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254.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46.07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59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茶山镇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3.65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茶山镇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254.31	本年支出合计	1254.31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254.31	支出总计	1254.31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茶山镇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254.31	1254.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茶山镇政务服务中心	1254.31	1254.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3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茶山镇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254.31	557.72	696.5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46.07	544.07	602.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46.07	544.07	602.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062.07	544.07	518.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4.00	0.00	84.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59	0.00	94.59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94.59	0.00	94.59	0.00	0.00	0.0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28.22	0.00	28.22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66.37	0.00	66.37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5	13.65	0.00	0.00	0.00	0.00

表 3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茶山镇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65	13.6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65	13.65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茶山镇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54.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46.0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59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茶山镇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3.6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254.31	本年支出合计	1254.31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254.31	支出总计	1254.31

注： 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茶山镇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254.31	557.72	696.59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46.07	544.07	602.00
[20103]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46.07	544.07	602.00
[2010350]事业运行	1,062.07	544.07	518.00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4.00	0.00	84.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59	0.00	94.59
[20811]残疾人事业	94.59	0.00	94.59
[2081105]残疾人就业	28.22	0.00	28.22
[2081199]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66.37	0.00	66.37
[221]住房保障支出	13.65	13.65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3.65	13.65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3.65	13.65	0.00

注： 无。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茶山镇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557.72
[301]工资福利支出	469.92
[30101]基本工资	23.24
[30102]津贴补贴	75.27
[30107]绩效工资	32.36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7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6.85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1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3
[30113]住房公积金	13.65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9.11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6.02
[30201]办公费	6.32
[30205]水费	0.62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茶山镇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6]电费	3.00
[30207]邮电费	6.83
[30211]差旅费	0.70
[30213]维修（护）费	0.96
[30214]租赁费	5.10
[30228]工会经费	1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13
[30302]退休费	45.64
[30307]医疗费补助	2.34
[30309]奖励金	0.15
[310]资本性支出	3.65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3.65

注： 无。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茶山镇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696.59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39.19
[30201]办公费	10.72
[30202]印刷费	0.10
[30205]水费	6.38
[30206]电费	85.62
[30209]物业管理费	2.79
[30213]维修（护）费	72.37
[30214]租赁费	31.83
[30218]专用材料费	0.45
[30227]委托业务费	98.4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0.53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27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茶山镇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06]救济费	14.27
[310]资本性支出	20.34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84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14.50
[312]对企业补助	22.80
[31204]费用补贴	22.80

注： 无。

表 8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茶山镇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0.00	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茶山镇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茶山镇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茶山镇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557.72	557.72	557.72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469.92	469.92	469.92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02	36.02	36.02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13	48.13	48.13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3.65	3.65	3.65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茶山镇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696.59	696.59	696.59	0.00	0.00	0.00	0.00	
残疾人就业创业相关补贴（镇分担）	18.50	18.50	18.50	0.00	0.00	0.00	0.00	及时审核发放补助，补助人数不少于 25 人，补助企业不少于 35 间，使残疾人享有同等就业创业的权利，同时用人单位也可得到相关补贴，既提高了用人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的积极性，同时也拓宽了残疾人就业创业的途径，保障了残疾人劳动权利，进一步促进残疾人就业创业。
康园中心学员补贴（镇分担）	7.59	7.59	7.59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东莞市残疾人保障和扶助办法》的通知（东府〔2022〕54 号）文件要求，对在镇街（园区）康园中心接受辅助性就业服务的残疾人给予每人每月 300 元的学员补贴，减轻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茶山镇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残疾人生活经济负担,体现党和国家对残疾人的关爱。
康园中心学员餐费	11.52	11.52	11.52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东莞市残疾人保障和扶助办法》的通知（东府〔2022〕54 号）文件要求,各镇街（园区）康园中心为就业年龄段的智力、精神、重度肢体及其他有需求的残疾人提供日间照料托养服务。为满足中心学员午间就餐需求,学员在中心期间提供免费午餐,提高学员对中心的归属感。
康园中心购买社工服务经费	36.00	36.00	36.00	0.00	0.00	0.00	0.00	为我镇康园中心学员提供各种形式的专业化、个性化、持续性的康复服务,本项目配备 4 名社工,通过专业化服务提升学员自主能力,提高学员康复就业能力。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茶山镇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康园中心运营 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为保证中心正常运营,购买全年中心场地险、更换中心部分老旧设备等,保障中心活动场地的安全,服务对象满意程度不低于 95%,增强学员归属感。
残疾人就业扶 助(残疾人培 训)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积极创造条件为残疾人免费提供职业培训,计划开展培训不少于 1 次,及时开展培训,提升残障人士的工作技能,提供一个获取物质生活资料、增加经济收入、改善生存和发展条件的重要路径。
康园中心学员 补贴(市分担)	3.25	3.25	3.25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东莞市残疾人保障和扶助办法》的通知(东府〔2022〕54 号)文件要求,对在镇街(园区)康园中心接受辅助性就业服务的残疾人给予每人每月 300 元的学员补贴,减轻残疾人生活经济负担,体现党和国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茶山镇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家对残疾人的关爱。
残疾人就业创业相关补贴（市分担）	7.72	7.72	7.72	0.00	0.00	0.00	0.00	及时审核发放补助，补助人数不少于 25 人，补助企业不少于 35 间，使残疾人享有同等就业创业的权利，同时用人单位也可得到相关补贴，既提高了用人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的积极性，同时也拓宽了残疾人就业创业的途径，保障了残疾人劳动权利，进一步促进残疾人就业创业。
饭堂补助经费	300.00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茶山镇政务服务中心饭堂正常运转，为各单位进驻人员提供优质服务。
共享停车场管理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茶山镇2021年第35次会议纪要，为缓解停车困难，统一实施政务服务中心共享停车场项目。
后勤运作经费	126.00	126.00	126.00	0.00	0.00	0.00	0.00	为各进驻单位及办事群众提供一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茶山镇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个安全、舒适、便捷的办事办公环境。
购买综合窗口 服务经费	59.40	59.40	59.40	0.00	0.00	0.00	0.00	通过采购茶山镇政务服务中心综合窗口服务,保证中心综合窗口正常运行,为办事群众提供优质服务。
水电费补助	92.00	92.00	92.00	0.00	0.00	0.00	0.00	按时支付水电费,保证茶山镇政务服务中心年度各进驻单位、饭堂用水用电正常使用。
自助终端机租 赁费	21.60	21.60	21.60	0.00	0.00	0.00	0.00	1、为落实省市“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工作部署,实现“莞家政务”自助终端在东莞市镇村三级全覆盖,茶山镇各村(社区)需租赁1台自助终端机,租赁费用由镇、村两级按5:5的比例分担;2、为提供便民服务,茶山镇政务服务中心办事大厅租赁1台发票代开机和3台发票代售机。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254.3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7.34 万元，下降 9.2%，主要原因是根据财政统一部署和经费统筹压减要求，合理调整预算安排。支出预算 1254.3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7.34 万元，下降 9.2%，主要原因是根据财政统一部署和经费统筹压减要求，从严控制相关支出，合理调整预算安排。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

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29.68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3.78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23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2.9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7469.97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14701.28 平方米，车辆 0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4.78 万元，主要是广告机 6 台、空调 1 台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 95.4 万元，比上年减少 51.38 万元，下降 35 %，主要原因根据财政统一部署和经费统筹压减要求，从严控制相关支出，合理调整预算安排。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 万元)	绩效目标
残疾人就业创业相关补贴（镇分担）	18.5	及时审核发放补助，补助人数不少于 25 人，补助企业不少于 35 间，使残疾人享有同等就业创业的权利，同时用人单位也可得到相关补贴，既提高了用人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的积极性，同时也拓宽了残疾人就业创业的途径，保障了残疾人劳动权利，进一步促进残疾人就业创业。
康园中心学员补贴（镇分担）	7.59	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东莞市残疾人保障和扶助办法》的通知（东府〔2022〕54 号）文件要求，对在镇街（园区）康园中心接受辅助性就业服务的残疾人给予每人每月 300 元的学员补贴，减轻残疾人生活经济负担，体现党和国家对残疾人的关爱。
康园中心学员餐费	11.52	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东莞市残疾人保障和扶助办法》的通知（东府〔2022〕54 号）文件要求，各镇街（园区）康园中心为就业年龄段的智力、精神、重度肢体及其他有需求的残疾人提供日间照料托养服务。为满足中心学员午间就餐需求，学员在中心期间提供免费午餐，提高学员对中心的归属感。
康园中心购买社工服务经费	36	为我镇康园中心学员提供各种形式的专业化、个性化、持续性的康复服务，本项目配备 4 名社工，通过专业化服务提升学员自主能力，提高学员康复就业能力。
康园中心运营经费	8.00	为保证中心正常运营，购买全年中心场地险、更换中心部分老旧设备等，保障中心活动场

		地的安全，服务对象满意程度不低于 95%，增强学员归属感。
残疾人就业扶助（残疾人培训）经费	2.00	积极创造条件为残疾人免费提供职业培训，计划开展培训不少于 1 次，及时开展培训，提升残障人士的工作技能，提供一个获取物质生活资料、增加经济收入、改善生存和发展条件的重要路径。
康园中心学员补贴（市分担）	3.25	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东莞市残疾人保障和扶助办法》的通知（东府〔2022〕54 号）文件要求，对在镇街（园区）康园中心接受辅助性就业服务的残疾人给予每人每月 300 元的学员补贴，减轻残疾人生活经济负担，体现党和国家对残疾人的关爱。
残疾人就业创业相关补贴（市分担）	7.72	及时审核发放补助，补助人数不少于 25 人，补助企业不少于 35 间，使残疾人享有同等就业创业的权利，同时用人单位也可得到相关补贴，既提高了用人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的积极性，同时也拓宽了残疾人就业创业的途径，保障了残疾人劳动权利，进一步促进残疾人就业创业。
饭堂补助经费	300.00	保障茶山镇政务服务中心饭堂正常运转，为各单位进驻人员提供优质服务。
共享停车场管理费	3.00	根据茶山镇 2021 年第 35 次会议纪要，为缓解停车困难，统一实施政务服务中心共享停车场项目。
后勤运作经费	126.00	为各进驻单位及办事群众提供一个安全、舒适、便捷的办事办公环境。
购买综合窗口服务经费	59.40	通过采购茶山镇政务服务中心综合窗口服务，保证中心综合窗口正常运行，为办事群众提供优质服务。
水电费补助	92.00	按时支付水电费，保证茶山镇政务服务中心年度各进驻单

		位、饭堂用水用电正常使用。
自助终端机租赁费	21.60	1、为落实省市“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工作部署，实现“莞家政务”自助终端在东莞市镇村三级全覆盖，茶山镇各村（社区）需租赁 1 台自助终端机，租赁费用由镇、村两级按 5:5 的比例分担；2、为提供便民服务，茶山镇政务服务中心办事大厅租赁 1 台发票代开机和 3 台发票代售机。

注：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

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